

（二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全自动流水线系统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全自动传输管理系统、全自动样品处理系统、样品后处理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4人，营业收入为14651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905.46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科华实验系统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6人，营业收入为14804.07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791.1933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河南澳美达科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2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